

##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就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开展新业务事项进行了审查，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 一、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开展新业务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与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陕西黎航万生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沈阳黎航发石化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沈阳新大方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业务布局，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开展新业务事项是在公司发展战略指导下开展的正常业务活动，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是必要的。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开展新业务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公正的原则下协商确定的，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开展新业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应当回避表决。

（以下无正文，仅为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 为《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马均章 (签字): 马均章

2022年8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刘瑛 (签字): 刘瑛

2022年8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风建军 (签字): 

2022年8月24日